

证券代码：002131

证券简称：利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123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接到股东王壮利先生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。

2014年12月3日，王壮利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高管锁定股1,012万股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2月3日，购回期限为1年。2015年8月21日，公司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391,424,450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。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，王壮利先生质押给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高管锁定股增至3,036万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.59%）。2015年12月3日，该笔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已到期并购回，上述3,036万股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

王壮利先生共持有本公司 191,198,982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.28%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王壮利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45,961,795 股，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6.34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.43%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7 日